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930 股票简称:宏川智慧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智慧 转股价格·人民币19.07元股(自2024年7月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8.82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导吸及本增加的可转使转股及股票期权行权均不涉及股份回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1. 可转换公司债券经方任方据说

2022—2078)。 (7)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 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 月17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区制料权自主行攻即和0.5460万股。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办理完毕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手续、公司总股本因本次期增性股票回购注销域小65820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告编号: 2022—081)

第二个行权與米用目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在2022年7月日至2022年7月 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区财权自主行权增加46.9660万股。 应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即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 日起至2023年7月16日 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即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告编号 2022-095 )。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 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明权自主行权增加160292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等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量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等独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量的有关规定。

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告编号、2022-096)。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国即权自主行权增加160.2921.75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等。(10)公司2023年度累期权强助计划采用自主共权方式,第二期期股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6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日故藏的《关于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6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日故藏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强助计划第二个行权则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担主行权增加19.7974万股。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强助计划第1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政囊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强助计划第1月2日被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政囊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强助计划第1月1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政囊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强助计划第1月1日的《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情加182396万股。则整后时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11日至2023年1月11日至2023年1月1日支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支2023年1月1日主任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起生效。1月1公营的《公司等报》则未发现计划第二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企业的发现的计划第二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成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在2023年6月1日起来则权资助计划第二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在2023年6月1日起来以附收到第1分2023年6月1日已经公司于2023年6月1日起来日度处本因用处自主行权增加172023年1月1日日数率的《关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1日已经公司》,2023年7月1日之1日之1721年1月1日,公司2021年股票则权衡助计划第三个行权则采用自主行权根证的权自主行权增加172023年1月1日日间,公司定从股票的公司工程。

/ZAUS4/J/MZ。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在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6月15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138786万股。

8786万股。 目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14日 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藏勋计划第一个 章)(公告编号:2023-054)。在2023年6月14日至2023年6月15 加88395万股

007 /)。 12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三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 12 )公司2024年5月6日止,具体关键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共震的《关于2020年影票期权激励计划

5編号: 2023−000 / 00 「股。 『、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14日 以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 (2023−054)。在2023年6月16日至2023年7月3日

1-073)。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宏川转债" 未发生转股。截至2024年6月28日,"宏川转债" 剩余金额为669. 100元。

·司2024年第二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数量(股)

注: 2024年第一学院则的, 公司房上面等于下山市// 2020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计划微励的家业随限仅有投票数公司总股本变动。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川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 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rww.cninfo.com.o.)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审订,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 0759 - 889002930 传 其0759 - 88961939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4年6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智慧"股本结构

2、截至2024年6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转债"股本结构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十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应测算回购股份约147至205万股。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2024年5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 一.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已累计回购 股份1.677.600股,占公司2024年6月28日总股本的0.36%,最高成交价为14.3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30元/股,回购股份成交总金额为2,258.8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本次回购方案及相关 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交易时段、资金来源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实施股份回购

(1)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据

2、本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

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后续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 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商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限公司 股份1,677,600股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以现有总股本460,277,85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2、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1,677,600股股份不参与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

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分配比例(114,650,063元=458,600,252股×0.25元/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本次实际现金 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0.2490888元/股=114.650.063元/460.277.852股)。依据本 次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 益分派实施后的股票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490888元/股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4年5月16日

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4年4月20日总股本 460,267,4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

2、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公司可转换 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宏川转债,债券代码;128121)转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股份回购等事项 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即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金额做相

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反馈的有关 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460,277,852股,较2024年4月20日 总股本增加10,431股,系因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导致。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该

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工、本次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460,277,852股,公司将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剔除已回购股份1,677,600股后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 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000元(含稳;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 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 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 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 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別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

10股补缴税款0.5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50000元;持股超过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1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7月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7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 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7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 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7月1日至登记日2024年7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號 7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

自行承担。 1, 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1,677,600股股份不参与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 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分配比例(114,650,063元=458,600,252股×0.25元/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顺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本次实际现金 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金额将小于0.25元/股,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

全红利---木次字际现金分红草麵/草股木(0.2490888元/股--114.650.063元/460.277.852股) | 依据木 次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 益分派交施后的股票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4%的132%—123%可以132%—2.4次权益分派交施后的股票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4%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宏川转债"

转股价格19.07元/股,调整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18.82元/股,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为2024年7月9 日,具体详见《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份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调整前回购价格不超过17元/股、调

整后回购价格不超过16.75元/股。 咨询机构: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 王明怡

咨询传真:0769-88661939

1 中国结管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自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4-073 传来作品,10010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期间(2024年7月1日至7月8日)宏川转债暂停转股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670.00万张可 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 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 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Po,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胀 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开

派发现金股利:P=Po-D:

调整前转股价格:19.07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18.82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7月9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Po/(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Po+A×K)/(1+K):

三项同时进行时:P=(Po-D+A×K)/(1+N+K)。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 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 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 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 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 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 二.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

取自主行权方式,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21日期间的行权价格为9.75元/股,自2023年6月26日起行 权价格调整为9.45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在2024年4月2日至2024 年5月7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1.0431万股,相比2024年3月29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 0.0023% 2、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塞》。公司将于2024年7月9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8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持有的1.677.600股股份不参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际每股现金红利为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份 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8.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9日起生效。 具体计算过程为:P= (Po-D+A ×K)/ (1+K)= (19.07-0.2490888+9.45\*0.0023%

(1+0.0023%)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空、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谋导性陈述或重大

股票交易县党波动的情况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股票(证券代码:000656)于2024 年6月27日,6月28日,7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属于股票交易价格是党波动的情形 一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我核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金科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红云,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 分所联合担任公司和重庆金科的管理人(以下合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 日、2024年4月23日、5月22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正在法院和管理人的指导下有序开展司法重整工作,并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正常有序推进各项 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启动债权申报和审查、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各项资产审计评估、获批自行 管理和继续营业、持续开展债权谈判等工作。

(五)公司控股股东金科控股根据其股份增持计划承诺的增持金额继续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其指定增持主体重庆财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聚投资"系会科粹股的

校股子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7月1日继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会计100万股,占公

<b>泛华</b> 的(0	.0187%, 成父金额为1,	160,000元,具体	料育况如下:		
lkriè	日期	交易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交易金額(元)	交易均价
1	2024年6月27日	500,000	0.0094%	550,000	1.10元/股
2	2024年7月1日	500,000	0.0094%	610,000	1.22元/股
合计		1,000,000	0.0187%	1,160,000	1.16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财聚投资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4,980,6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6551%, 成3 截至目前,除前述信息及公司已公告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金科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红云

不存在涉及公司包括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流 人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五中院已正式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位 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扭转公司经营额势, 恢复持续盈利能力; 如重整失败, 公司存在被宣告破产的区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婚 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 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一日

#### 海水鸡:002307 运筹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40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公路 建设项目管理处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建设

G217线53团-图木舒克公路(第三合同段)(工程施工)(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肆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处 兵团交建与新疆小海子水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公路建设项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团交建")与新疆小海子水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

冒管理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730日历天。 (三)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四)项目概况:新建一级公路,里程19.523公里,新建互通式立体交叉一处(全苜蓿叶型)。 - 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

<sup>E</sup>生积极影响。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直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 而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服务中心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牵头人)与新疆

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50km/h;及其他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

四. 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週潮。

占其肝持股 份比例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 法属细事而若中和其他重大变动情况, 黄卫枝女十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

。如中如有田观县吧望不安如同战,真卫校女士将按照相关 间距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大股东被申请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收到第一大股东常州恒汇企业

,永超平村以底17月晚公司(以下闽桥 公司)了2023年6月28日收到第一六底东南州1811年 曾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恒江"的告知书。告知书称,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植集团")曾理人以包括常州恒江在内的中植集团等248家企业存在高度关联性且法人人格高度混 同,区分中植集团等248家企业财产的成本过高,单独破产清算将严重损害全体债权人的公平清偿利益 3,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申请对中植集团等248家企业进行实质合 并破产清算。 裁小公告披露日,中植集闭管理人提出的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由请能否被北京一中院受理。上述248 家企业是否进入合并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公告披露日,常州恒汇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0,560,6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65%。如果对 相互独立 第一大股东被由请实质会并破产清算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生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e

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 海縣/與102352 順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一、回购出展 整2024年4月26日完成 2024年内第1期人民币10亿元的回购方案后,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 对自身价值的高度认同,顺丰整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 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2期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民币5亿元日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 ○ 下班的股份,在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市53元份,回购明政宜证品额个低于过回顺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自2024年4月30日起开始实施回购。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帐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繁计回购公司股份109,584股,间购总金额约为人民币378,454、096,92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21%,平均成交价为37.10元股(最高成交价为37.8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7.1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工具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被塞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集合竞价;(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关于回购事项具体内容及历史进展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6日、2024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例(www.cminfcoomen)上坡敷销公告。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_\_\_\_\_ ■ 嬰パ谷龍示。
● 本次权益受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7月01日收到股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10、厂商标"长城人寿")发来的(关于增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于2024年5月17日至6月
11通过准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2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具体增持

: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工厂,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对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也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 投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四、备查文件 (一)关于增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城人寿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02日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除时性股票规则4亿以507504元70 等;2020-1231。 機提公司司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集中行权后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价格需进行酬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仍为20.25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 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4)。 (2)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48.1026万份于 202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48.1026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日由按露的《关于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整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

202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公司远路本項加绍51/020/10版、跨坪时光公司、18年十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公司运路率期附长阿斯附佐民澳旅前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整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3日,根据公司市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积集中行权后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9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6月6日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8月6日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6日至2022年5月6日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9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目生行权增加88.6693万股。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系的股权专任为2021年7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7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这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按额的《2020年度权益分系统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根据公司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92元户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12021年7月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7070)。

日起生效。景体并处公司于2021年6月20日放船的《大于宏川特值转起的惨噪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0)(41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6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晚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在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日期间,公司起版本区制权自主行权管加272694为77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制整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制度的公司,100020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日起至2022年6月日1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披露的《关于宏川特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1)。一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债式的提示性分别不用主持权人可引入2021年6月日起至2022年6月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日拉露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明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在2021年10月8日至2022年3月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区期报日主行权管加490760万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编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编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编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编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编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

3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朝权目主行权增加49.0760万股。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高进2022年4月6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6)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6月5日日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司于2022年6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在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抵期权目主行权增加602172万股。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现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48.8124万份于2022年6月15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值加488.8124万股,提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整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77)。 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及集中行权后,公司可转按 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6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5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平6月14日 公司2022年度東期权養助計划第一个 公司2022年度與維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4日至2023年6月16 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产数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向全体股 核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产数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 披露的《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测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明权自主行权及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可 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18元/股,调整后的转即位产 2023—057)。

特此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

2024年7月2日

丘建高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院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第九师白杨 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三批次(二标段:经开区)道路工程及基础配套设施EPC总承包 (以下管称"该项目二标段") 第九师白杨市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三批次(四标段:约 开区)道路工程及基础配套设施EPC总承包(以下简称"该项目四标段")中标人。本公司负责该项目二 标段、四标段施工部分,其中该项目二标段施工费金额为壹亿叁仟肆佰柒拾玖万捌仟陆佰元整(¥134 798,600.00)、该项目四标段施工费金额为贰亿壹仟贰佰柒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212,738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业主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服务中心

讨相关部门的审查:

本公司(牵头人)与新疆兵建高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政工程设计院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 合体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服务中心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设计质量标准:设计质量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及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并通

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 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交验合格。 (四)项目概况: 该项目二标段:新建道路总长 6198.166m,其中纵四南路长 2311.795m,道路宽度 40m,双向六车 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50km/h;西二南路长 2061.553m,道路宽度30m,双向四车道,

该项目四标段: 新建给水管网 7425 米、排水管网 6265 米、雨水管网 18590 米、再生水管网 8050米、供热管网 6475x2 米、天然气管网 10000 米、混凝土电缆沟 4328 米、通讯路由6184 米、 二、对公司的影响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纵五南路长 1824.818m,道路宽度 40m,双向六车道,道路

该项目二标段、四标段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